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实训中心

粤松院实训〔2022〕62号

实验实训室建设工作指引

各二级学院：

根据《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改革攻坚规范管理年”专项行动阶段落实情况专项检查方案》（粤松院委办发〔2022〕10号）精神，为了加强实验实训室建设，突出“工业化”与“数字化”元素的结合，科学规划实验实训平台，加强虚拟仿真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等建设。现将学校实验实训室规建工作要求明确如下：

一、二级学院要根据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等任务要求，对本学院实验实训室建设按照**一次规划、分年度实施原则进行**。

二、**优先建设**教学急需、省域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任务书中的实验实训项目。

三、要重点关注实验实训项目建成后的**预期绩效**，实训中

心将定期开展建设项目绩效考核工作。

四、鼓励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引进**企业投入**（资金、设备等），对于有企业投入的项目优先考虑。

五、关于实验实训室电脑购置，除只有达报废标准且严重影响使用的才能更新、除功能性专用电脑（如竞赛、直播、工作室等少量新增电脑）外，**原则上电脑数量不再增加**；可适度建设有机房环境但无电脑的实验实训室，灵活安排教学、竞赛、创新创业、课程设计等教育教学项目。

六、升级改造的实验实训室，二级学院必须对**原有设备、设施**（尤其是未达到报废标准的设备、设施）的安排作出说明。

七、要做好实验实训建设项目中设备及软件采购的**调研和询价**工作。

八、二级学院间共享的实验实训项目内容原则上**不予重复建设**。

九、实验实训室安全建设与管理。要对申报书中的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的安全风险做出符合实际的分析与研判，尤其**特种实验实训环境**（高温、高压、高速，使用易燃、易爆、有毒化学品）要做出切实可行安全评估和建设安排。实验实训室内必备的上墙制度：**XXX 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制度、XXX 实验实训室安全**

操作规程、XXX 实验实训室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各类安全标识。门口：安全信息牌、XXX 实验实训室简介。（以上为实验实训室入固验收的必要条件）

十、二级学院修改后实验实训室建设项目申报书和用户需求书的**统一上报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3 日。

实训中心

2022 年 10 月 23 日

（联系人：许韶洲，联系电话：650180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